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SIT W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728.9百萬港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95.9百萬港元增加4.7%。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240.6百萬港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4.8百萬港元增加2.5%。
- 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7%減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0%。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為48.7百萬港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7.4百萬港元增加2.7%。
- 純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8%減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7%。

* 僅供識別

全年業績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年業績，連同下文所載先前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收入	4	728,930	695,938
銷售成本		<u>(488,377)</u>	<u>(461,176)</u>
毛利		240,553	234,76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5,937	11,25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2,829)	(104,437)
一般及行政開支		(79,328)	(79,237)
其他開支淨額		(4,295)	(4,209)
融資成本	5	<u>(1,040)</u>	<u>(892)</u>
除稅前溢利	6	58,998	57,239
所得稅開支	7	<u>(10,287)</u>	<u>(9,815)</u>
年內溢利		<u>48,711</u>	<u>47,424</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48,711</u>	<u>47,424</u>
		港仙	港仙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及攤薄		<u>6.76</u>	<u>6.58</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u>48,711</u>	<u>47,424</u>
其他全面虧損		
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異	<u>(4,466)</u>	<u>(22,797)</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u>(4,466)</u>	<u>(22,797)</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44,245</u></u>	<u><u>24,627</u></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u>44,245</u></u>	<u><u>24,62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87,804	189,711
無形資產		—	91
已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金		25,531	18,77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19	1,519
遞延稅項資產		2,800	2,622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17,654</u>	<u>212,717</u>
流動資產			
存貨		131,502	195,920
貿易應收款項	11	115,169	109,62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136	18,030
可收回稅項		151	4,4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3,752	189,78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u>512,710</u>	<u>517,854</u>
		<u>4,753</u>	<u>—</u>
流動資產總值		<u>517,463</u>	<u>517,854</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63,360	77,909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4,132	42,055
衍生金融工具		161	312
計息銀行借款		7,130	10,622
租賃負債		7,433	11,319
應付稅項		3,710	1,047
流動負債總額		<u>125,926</u>	<u>143,264</u>
流動資產淨值		<u>391,537</u>	<u>374,59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09,191</u>	<u>587,307</u>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524	4,705
遞延稅項負債		8,231	7,366
		<u>18,755</u>	<u>12,071</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8,755</u>	<u>12,071</u>
資產淨值		<u>590,436</u>	<u>575,236</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	72,073	72,073
儲備		518,363	503,163
		<u>590,436</u>	<u>575,236</u>
權益總額		<u>590,436</u>	<u>575,236</u>

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葵德街15-33號葵德工業中心第1座11樓F-J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年內從事下列主要業務：

- 加工及分銷咖啡、茶及相關配套產品
- 加工及分銷急凍食品
- 銷售咖啡機及茶機以及提供咖啡機及茶機策劃服務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

除按公平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乃按其賬面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千港元）。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規則範本

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其重要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重大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所載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有關會計政策資料則屬重要。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作出重要性判斷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性指引。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內任何項目的計量、確認或呈列並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釐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受計量不確定性影響的貨幣金額。該等修訂亦釐清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制定會計估計。由於本集團的方針及政策與修訂本相符，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收窄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初始確認例外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和可扣除暫時性差異的交易，例如租賃和退役責任。因此，實體需要就這些交易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前提為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修訂本於首次應用後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規則範本引入一項強制的臨時例外情況，豁免確認及披露因實施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公佈的支柱二規則範本而引致的遞延稅項。修訂本亦為受影響實體引入披露規定，以幫助財務報表使用者更能了解實體承受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包括支柱二在立法生效期間個別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即期稅項，以及已頒佈立法或實質上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披露承受支柱二所得稅風險的已知或可合理估計的資料。本集團已追溯應用修訂本。由於本集團並不屬於支柱二規則範本的範圍，因此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餐飲策劃服務（「**餐飲策劃服務**」）分部加工及分銷咖啡、茶及相關配套產品、售賣食品及餐飲、咖啡機及茶機及其他相關產品及提供咖啡機以及茶機策劃服務；及
- (b) 食品（「**食品**」）分部買賣急凍食品。

管理層個別監察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即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貫徹一致，惟有關計量並不包括利息收入及與非租賃相關的融資成本，以及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資產以組別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以組別基準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按當前市價參考向第三方進行銷售的售價進行交易。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附註4)			
銷售予外部客戶	<u>717,431</u>	<u>11,499</u>	<u>728,930</u>
分部業績	68,728	(753)	67,975
對賬：			
利息收入			5,29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淨額			(13,747)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u>(522)</u>
除稅前溢利			<u><u>58,998</u></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38,365	926	39,29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410)	(27)	(43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844	—	1,844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361	2	363
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	619	—	619
存貨撇銷	232	204	4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643	56	699
資本開支*	<u>37,688</u>	<u>96</u>	<u>37,784</u>
* 資本開支包括年內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22,924,000港元，以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已付按金14,860,000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500,073	6,135	506,208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30,09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259,006</u>
資產總值			<u><u>735,117</u></u>
分部負債	140,207	27,749	167,956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30,09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6,822</u>
負債總額			<u><u>144,681</u></u>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附註4)			
銷售予外部客戶	680,019	15,919	695,938
分部業績	70,116	(2,357)	67,759
對賬：			
利息收入			2,45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淨額			(12,675)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295)
除稅前溢利			57,239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39,657	1,128	40,78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21)	—	(2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2,135	140	2,275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168	—	168
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	131	161	292
存貨撇銷	922	504	1,4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69	—	69
資本開支*	76,328	—	76,328
* 資本開支包括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63,370,000港元，以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已付按金12,958,000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545,452	13,739	559,191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20,26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91,645
資產總值			730,571
分部負債	145,144	26,780	171,924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20,26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676
負債總額			155,335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香港	492,303	459,210
中國內地	219,344	224,201
其他	17,283	12,527
	<u>728,930</u>	<u>695,938</u>

上述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列。

(b) 非流動資產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香港	122,863	118,875
中國內地	90,472	89,701
	<u>213,335</u>	<u>208,576</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並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

關於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本集團於餐飲策劃服務分部呈報的自銷售予一名外部客戶的收入為179,089,000港元（2022年：197,351,000港元），共佔本集團總收入逾10%。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

本集團的客戶合約收入的明細資料分析如下：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咖啡、茶及其他相關配套產品	697,372	—	697,372
銷售急凍食品	—	11,499	11,499
提供咖啡機及茶機策劃服務的收入	20,059	—	20,059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717,431</u>	<u>11,499</u>	<u>728,930</u>
地區市場			
香港	480,804	11,499	492,303
中國內地	219,344	—	219,344
其他	17,283	—	17,283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717,431</u>	<u>11,499</u>	<u>728,930</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轉移貨品	697,372	11,499	708,871
於某段時間轉移服務	20,059	—	20,059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717,431</u>	<u>11,499</u>	<u>728,930</u>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咖啡、茶及其他相關配套產品	660,066	—	660,066
銷售急凍食品	—	15,919	15,919
提供咖啡機及茶機策劃服務的收入	19,953	—	19,953
	<u>680,019</u>	<u>15,919</u>	<u>695,938</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680,019</u>	<u>15,919</u>	<u>695,938</u>
地區市場			
香港	443,911	15,299	459,210
中國內地	223,581	620	224,201
其他	12,527	—	12,527
	<u>680,019</u>	<u>15,919</u>	<u>695,938</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680,019</u>	<u>15,919</u>	<u>695,938</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轉移貨品	660,066	15,919	675,985
於某段時間轉移服務	19,953	—	19,953
	<u>680,019</u>	<u>15,919</u>	<u>695,938</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680,019</u>	<u>15,919</u>	<u>695,938</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5,292	2,450
政府補貼*	—	4,671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收益淨額	—	963
匯兌收益淨額	—	2,395
其他	645	773
	<u>5,937</u>	<u>11,252</u>

* 政府補貼指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保就業計劃授出的補貼。概無與該等補貼有關的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522	295
租賃負債利息	518	597
	<u>1,040</u>	<u>892</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而達成：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	447,988	420,818
折舊 [^] ：		
使用權資產	12,800	13,912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6,401	26,759
	<u>39,201</u>	<u>40,671</u>
無形資產攤銷**	90	114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013	762
匯兌差異淨額*	586	(2,39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437)	(2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844	2,275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363	16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 ：		
薪金、工資、費用、津貼及花紅	110,662	111,806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5,956	6,145
	<u>116,618</u>	<u>117,951</u>
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	619	292
存貨撇銷*	436	1,4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699	6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虧損／(收益)淨額*	185	(963)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為488,377,000港元(2022年：461,176,000港元)，包括但不限於已售存貨成本447,988,000港元(2022年：420,818,000港元)、折舊支出15,855,000港元(2022年：16,559,000港元)，以及僱員福利開支13,758,000港元(2022年：13,584,000港元)。

* 該等款項將視乎於年內是否有貸方餘額或借方餘額而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或「其他開支淨額」內。

** 年內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一般及行政開支」內。

7. 所得稅

根據百慕達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支付任何百慕達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在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2022年：16.5%) 計提，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屬於利得稅兩級制下的合資格實體除外。該附屬公司首筆2,000,000港元 (2022年：2,000,000港元) 的應課稅溢利按8.25% (2022年：8.25%) 繳稅，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 (2022年：16.5%) 繳稅。中國內地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25% (2022年：25%) 的稅率計提。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即期 — 香港		
年內支出	7,731	7,09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7	(159)
即期 — 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1,829	3,649
遞延	720	(765)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10,287</u>	<u>9,815</u>

8. 股息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報告期間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2021年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3.50港仙	—	25,226
2022年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1.76港仙	—	12,685
2022年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2.19港仙	15,784	—
2023年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1.84港仙	13,261	—
	<u>29,045</u>	<u>37,911</u>
報告期末後建議股息：		
特別股息 — 每股普通股13.87港仙 (2022年：無)	100,000	—
建議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2.22港仙 (2022年：2.19港仙)	16,000	15,784
	<u>116,000</u>	<u>15,784</u>

特別股息乃參考於2024年3月4日之720,731,512股已發行股份計算得出。特別股息已於2024年3月11日派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乃參考於2024年3月28日的720,731,512股已發行股份計算，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20,732,000股(2022年：720,732,000股)計算得出。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48,711</u>	<u>47,424</u>
	千股	千股
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20,732</u>	<u>720,732</u>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30,839,000港元(2022年：66,405,000港元)，並確認使用權資產14,352,000港元(2022年：3,639,000港元)。

11. 貿易應收款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6,252	119,445
減值	<u>(11,083)</u>	<u>(9,816)</u>
	<u>115,169</u>	<u>109,629</u>

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主要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則通常要求貨到付現。信貸期一般為30至120天。每位顧客均設有最高信貸額度。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清償應收款項，並設立信貸監控小組以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用提升。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30天內	100,546	94,171
31至60天	7,614	8,654
61至90天	4,844	4,140
91至120天	1,435	1,393
121至180天	396	894
超過180天	334	377
	<u>115,169</u>	<u>109,629</u>

12.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62,544	75,808
1至2個月	45	1,805
2至3個月	18	142
超過3個月	753	154
	<u>63,360</u>	<u>77,909</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於30至60天內結付。

13. 已發行股本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720,731,512股(2022年：720,731,512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72,073</u>	<u>72,073</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儘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市場環境充滿挑戰，但本集團在香港市場的銷售收入仍實現增長，並在擺脫COVID-19疫情的影響後接近全面復甦。有此突出表現，展示出本集團在香港市場的地位非常穩固。

至於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業務，由於經濟復甦速度較預期緩慢，加上消費者消費明顯減少，因此表現未如理想。為應對本集團中國內地業務所面臨的限制及不明朗因素，本集團推行了多項改進措施，主要目的為控制成本、精簡生產流程及優化生產系統，從而提升營運效率。

在全球經濟環境下，原材料商品價格難免出現波動。儘管本集團已採取商品對沖措施並嚴格控制成本，但咖啡豆價格上漲仍持續影響本集團的毛利。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入728.9百萬港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33.0百萬港元或4.7%。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香港餐飲策劃服務業務產生的收入增加。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240.6百萬港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5.8百萬港元或2.5%。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7%略為下降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0%。

餐飲策劃服務

餐飲策劃服務分部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80.0百萬港元增加37.4百萬港元或5.5%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17.4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咖啡及茶產品產生的收入增加，此乃主要因為於COVID-19疫情完結後香港及中國內地復常，以致該等產品的銷量增加。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3.8百萬港元增加5.3百萬港元或2.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9.1百萬港元，大致上與收入增加一致。餐飲策劃服務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4.4%下降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3%，主要由於餐飲策劃服務產品的原材料成本增加。

食品

食品分部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9百萬港元減少4.4百萬港元或27.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5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香港產生的收入減少。然而，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百萬港元增加0.4百萬港元或40.0%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百萬港元，而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3%上升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2%，主要由於毛利率較高的急凍加工食品的銷售增加，而毛利率較低的凍肉產品的銷售則減少。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

香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香港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59.2百萬港元增加33.1百萬港元或7.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92.3百萬港元。於香港產生的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咖啡、茶及奶類產品的銷售因客戶需求增加而提高。

中國內地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中國內地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24.2百萬港元減少4.9百萬港元或2.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9.3百萬港元。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茶產品的銷量減少。

其他

此外，本集團亦通過分銷商將小部分產品銷售到澳門及其他海外地區，包括美國、澳洲、加拿大、馬來西亞、關島、新加坡及台灣。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其他市場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5百萬港元增加4.8百萬港元或38.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3百萬港元。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整體經濟自COVID-19疫情過後局部恢復。

業務前景

預計營商環境將充滿挑戰，尤其是由於疫情過後掀起外遊熱潮，帶動跨境消費急增。此外，在中國內地市場顯現的不明朗因素亦使本集團面對的情況更見複雜。

儘管如此，本集團對擺脫COVID-19疫情的影響後達致全面復甦，依然抱持樂觀態度。本集團將靈活調整業務策略，以貫徹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長遠業務計劃，並利用完善的客戶網絡，務求在來年提高盈利能力及改善財務表現，同時有效應對面前的挑戰。

本集團將繼續密切注視市場趨勢，並積極回應疫情過後人們不斷改變的生活和用餐習慣，這仍然是本集團取得成功的關鍵。由於本集團實施了一系列改進措施，並已委聘外間顧問以期提升運營效率，本集團有信心能把握正在湧現的新機遇。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95.9百萬港元增加33.0百萬港元或4.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28.9百萬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完結後復常，客戶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因而增加，導致本集團產品的銷量增加。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61.2百萬港元增加27.2百萬港元或5.9%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88.4百萬港元。銷售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餐飲策劃服務產品的原材料成本增加，此乃主要由於整體銷量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4.8百萬港元增加5.8百萬港元或2.5%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0.6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7%略為下降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3百萬港元減少5.4百萬港元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9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並無於「保就業」計劃下發放政府補貼。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4.4百萬港元減少1.6百萬港元或1.5%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2.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營銷及推廣開支減少；及(ii)員工成本減少，乃因我們維持審慎的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保持穩定，僅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9.2百萬港元略為增加0.1百萬港元或0.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9.3百萬港元。

其他開支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淨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2百萬港元增加0.1百萬港元或2.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3百萬港元。輕微增加乃主要由於匯兌虧損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9百萬港元略為增加0.1百萬港元或11.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百萬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的平均利率上升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8百萬港元增加0.5百萬港元或5.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所致。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1%略為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5%。

年內溢利及純利率

本集團的年內溢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7.4百萬港元增加1.3百萬港元或2.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8.7百萬港元。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8%略為下降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7%。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30.8百萬港元(2022年：66.4百萬港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大部分資本開支用於(i)購買給本集團客戶租用的咖啡機及茶機；(ii)生產機械；及(iii)提升設施。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3.9百萬港元(2022年：14.2百萬港元)，主要包括生產機械相關合約款項的資本開支。

借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為7.1百萬港元(2022年：10.6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能就兩間位於中國內地的倉庫(其成本分別為653,000港元及601,000港元)分別取得房地產所有權證，該兩個倉庫已於過往年度悉數折舊。由於本集團在相關倉庫完工並開始使用前，未有在施工前取得所需的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及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亦未向有關當局提交所需的工程竣工報告以完成備案，因此有關當局可能要求本集團拆卸有關建築物，並可處罰款最高達人民幣1.3百萬元(相當於1.5百萬港元)(2022年：人民幣1.3百萬元(相當於1.5百萬港元))。經考慮有關當局的當前做法及本集團法律顧問的意見後，董事相信有關當局處以罰款的機會不大，

此外，董事認為拆卸該兩間倉庫的成本對本集團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就相關負債計提撥備。

訴訟事宜

於2020年4月，本集團對中國一名第三方提起法律訴訟，指控其侵犯商標及不正當競爭。於2022年7月，本集團獲中國上海浦東新區人民法院裁定勝訴。截至本公告日期，該名第三方已就一審判決提出上訴，上訴仍有待審理。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3年12月31日，按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2% (2022年：1.8%)。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乃主要由於計息銀行借款的未償還結餘減少所致。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主要源自營運單位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本集團大部分外幣採購交易以美元計值。另一方面，本集團的銷售則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管理層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如有需要，本集團將考慮就重大外幣風險採取外幣對沖政策。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浮息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監察利率敞口，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經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規定，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按持續基準監察應收款項結餘，本集團的壞賬風險敞口有限。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來自對方違約，最高敞口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確保有充足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一直維持現金池系統，透過集團內公司間賬戶於內部平均分配剩餘的流動資金。視乎各資金協議的具體要求而定，本集團營運公司可直接由本集團的往來銀行或間接透過本公司取得資金。

人力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僱用195名及203名(2022年：209名及198名)僱員。

薪酬組合通常參考資歷、經驗、表現及市場條款而制定。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重要僱員。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多類培訓，內容涵蓋職業安全培訓及機器控制培訓等操作技能，及管理系統及商業知識等專業知識，確保有效落實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8年5月1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待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本公司就股份發售而發佈日期為2018年4月30日的招股章程)獲全數行使及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後，本公司就上市發行及發售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為232.6百萬港元。

誠如2021年3月4日公佈，鑒於市場及經濟狀況變動，以及東南亞經濟復甦存在不確定因素，董事會已決議修訂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將原本指定用作拓展至東南亞市場的所得款項淨額改為用作(i)加強業務組合；及(ii)一般營運資金。董事會認為，改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將令本集團以更有益及有效的方式動用其財務資源。

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定分配、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於2023年12月31日的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及使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之預期時間表如下：

	原定分配 千港元	於2023年 1月1日的 結餘 千港元	期間內 使用情況 千港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的 未使用金額 千港元	使用餘下所得款項 淨額之預期時間表
加強業務組合	93,044	—	—	—	不適用
機器及設備的資本投資	46,522	—	—	—	不適用
擴充至東南亞	23,261	—	—	—	不適用
產品客製化及開發	23,261	11,117	(11,117)	—	不適用
支持銷售及營銷	23,261	—	—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23,261	—	—	—	不適用
總計	<u>232,610</u>	<u>11,117</u>	<u>(11,117)</u>	<u>—</u>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已按先前披露的計劃使用所得款項淨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股息

於2024年2月16日，董事會已向於2024年3月4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3.87港仙（「特別股息」）。總派付金額達100百萬港元。特別股息已於2024年3月11日派付。

董事會建議向於2024年5月28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22港仙（2022年：每股普通股2.19港仙）。派息總額將為16百萬港元（2022年：15.8百萬港元）。建議股息將於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或之前派發，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至2024年5月22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過戶表格須不遲於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供登記。

此外，為確定股東收取建議末期股息(如獲批准)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28日(星期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過戶表格須不遲於2024年5月27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供登記。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條訂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鄧貴彰先生(主席)、王文輝先生及陸恭正先生。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和遵從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條文，並信納已作充足的披露。

本公司核數師於本初步公告之工作範疇

本公司核數師已將本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之金額比較，而該等金額核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方面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聘用，故本公司核數師並未對本初步公告作出意見或核證結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由2023年1月1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已發行股份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即至少25%已發行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於2024年2月16日宣派的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3.87港仙已於2024年3月11日派付，總數約為100百萬港元。

於2024年2月20日，以17.2百萬港元的現金代價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已完成，並產生出售收益約12.4百萬港元。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22日（星期三）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其中包括）批准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22港仙。有關股東週年大會詳情，請參閱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派發予股東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謹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注重透明度及對其股東及持份者的責任，以增強投資者信心。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倘該等條文適用)，確保本公司符合盡力、負責及專業之要求，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有關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應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士出任。黃達堂先生(「黃先生」)目前為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策略及規劃。考慮到黃先生自1978年以來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有助本公司執行業務策略，盡量提升其業務運作的效率。

儘管如此，董事會須不時檢討有關架構，並於適當情況下考慮適當調整。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各自擁有足夠的獨立性及背景及經驗豐富，故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當前安排就權力及授權、問責及獨立決策取得平衡，並為其股東權益提供足夠保障。此外，審核委員會如認為有需要，可隨時直接聯絡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於此情況下屬適當。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其證券交易守則(「守則」)，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標準。守則亦適用於可能持有或已經取得股價敏感資料的特定僱員組別。我們已向全體董事作特定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經確認，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守則內所載的必守標準。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wcoffee.com)刊載。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前述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的不懈支持，以及董事、管理層及僱員竭誠盡責，為集團的進步作出貢獻。

承董事會命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達堂先生

香港，2024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執行董事為黃達堂先生、樊綺敏小姐及金振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Timothy John Collins先生及李德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貴彰先生、王文輝先生及陸恭正先生。